证券代码:000401　证券简称:金隅冀东　公告编号:2026-018

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分配方案未来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隅冀东	股票代码	00040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冀东水泥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薛睜	薛睜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钰辉大厦27层	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钰辉大厦27层
传真	010-58256630	010-58256630
电话	010-59512082	010-59512082
电子信箱	zqb@jdsn.com.cn	zqb@jdsn.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要业务及行业地位

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水泥熟料、各类硅酸盐水泥和与水泥相关的建材产品,同时涵盖混凝土、砂石骨料、环保、矿粉、外加剂、定制化水泥、特种水泥等新材料产业(业务)。

公司是国家重点支持水泥工业结构调整的12家大型水泥企业集团之一,中国北方最大的水泥生产厂商,水泥产能位列国内水泥制造企业第三名,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年熟料产能92亿吨,水泥产能1.8亿吨,骨料产能9,720万吨,危固废处置能力658万吨(含建筑垃圾),预拌混凝土产能(含租赁)1,080万立方米,主要市场覆盖京津冀、东三省、陕西、山西、内蒙古、重庆、河南等国内13余个省(直辖市、自治区)及南非北部地区,公司在北方特别是京津冀地区的市场占有率超过50%,市场竞争优势明显。

公司是数智化和绿色低碳化转型的行业先行者,公司已建成以数据驱动为核心、多业务序列配套的数智化系统,生产效率和管理效能不断提升,逐步形成"数据驱动决策、数据赋能管理、数据支撑创新"的现代化治理模式;数字化转型成果先后获评国家级"数字领航"企业、中国工业数据治理"领跑者"等多项荣誉,成为建材行业数字化转型的标杆企业。在绿色低碳领域,公司锁定"双碳"战略目标,熟料碳排放强度稳居行业领先水平,替代燃料技术实现规模化应用,超低排放(唐山分公司成为全国首家通过水泥行业超低排放评估的企业)、能效标杆、绿色工厂及矿山等方面均位居行业前列,以绿色制造引领行业可持续发展。

(2)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以"岩石""金隅"和"BBMG"牌硅酸盐水泥为主导产品,广泛应用于市政项目、基建工程及房地产市场。同时,公司抓实"水泥+"产业链延伸一体化产业体系建设,推进骨料、商混、砂浆等关联产业协同布局,在此基础上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研发生产差异化、定制化、功能化产品,应用于水利、机场、核电、油田、家装、矿山等多元化场景。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57,324,738,300.78	59,313,896,919.67	-3.35%	60,385,548,767.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562,201,047.52	27,661,746,583.48	-0.36%	28,989,551,325.51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24,500,912,048.98	25,286,646,897.45	-3.11%	28,235,146,548.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8,704,132.86	-991,024,259.22	122.07%	-1,482,257,189.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7,461,682.16	-1,101,626,989.26	79.35%	-1,655,598,775.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0,945,228.12	3,181,159,619.89	5.34%	2,980,414,805.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2	-0.373	121.98%	-0.5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2	-0.335	124.48%	-0.5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9%	-3.51%	4.30%	-4.9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902,706,837.55	7,858,071,402.41	6,814,288,348.13	5,925,845,460.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3,099,096.75	719,475,108.84	193,978,870.14	178,349,250.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32,097,903.25	673,957,084.63	157,772,032.50	-127,092,896.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285,365.24	1,593,496,764.52	785,999,127.91	1,277,734,700.9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5,48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1,88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4.34%	1,178,645,057.00	0.00	不适用	0.00
冀东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22%	457,868,301.00	0.00	不适用	0.00
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8%	44,642,857.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建材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8%	44,642,857.00	0.00	不适用	0.00
苏御信达睿杠杆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8%	44,642,857.00	0.00	不适用	0.00
许育金	境内自然人	1.17%	31,122,928.00	0.00	不适用	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3%	27,294,060.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6%	22,933,041.00	0.00	不适用	0.00
李健敏	境内自然人	0.49%	13,015,364.00	0.00	不适用	0.00
冯鸣	境内自然人	0.38%	10,113,4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冀东发展集团为金隅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其与金隅集团为一致行动人;北京国资为金隅集团控股股东。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它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许育金持有的31,122,928股股份均通过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东李健敏持有的13,015,364股股份中有7,516,464股通过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东冯鸣持有的10,113,400股股份中有8,185,900股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股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1冀东01	149505	2021年06月11日	2026年06月11日	78,500	2.49%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1冀东02	149636	2021年10月13日	2026年10月13日	55,500	2.24%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4冀东01	148703	2024年04月22日	2029年04月22日	100,000	2.44%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4冀东02	148918	2024年09月20日	2029年09月20日	100,000	2.15%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5冀东01	524120	2025年01月20日	2030年01月20日	100,000	1.99%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于2025年4月22日支付"24冀东01"的利息,已于2025年6月11日支付"21冀东01"的利息,已于2025年9月22日支付"24冀东02"的利息,已于2025年10月13日支付"21冀东02"的利息,已于2025年5月31日兑付"2022年中期票据(第一期)"的最后一期本金及利息,已于2025年8月26日兑付"2022年中期票据(第二期)"的最后一期本金及利息。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25年5月23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确定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债"21冀东01""21冀东02""24冀东01""24冀东02"公司债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本次评级与上一次评级结果一致。

详见本公司于2025年5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评级报告。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48.39%	50.67%	-2.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31,776.63	-124,644.25	-74.51%
EBITDA全部债务比	16.28%	11.87%	4.41%
利息保障倍数	2.16	-0.39	-652.66%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0401　证券简称:金隅冀东　公告编号:2026-018

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3月13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6年3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际出席董事九名,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宇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对所列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九票同意　零票反对　零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九票同意　零票反对　零票弃权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九票同意　零票反对　零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工作报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经理2025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九票同意　零票反对　零票弃权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九票同意　零票反对　零票弃权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九票同意　零票反对　零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上述第一项、第五项、第六项、第七项、第十一项、第十二项、第十四项议案经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核无异议后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上述第十一项、第十一项、第十九项议案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无异议后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上述第九项、第十七项议案经战略委员会审核无异议后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上述第十五项、第二十项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0401　证券简称:金隅冀东　公告编号:2026-020

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3月2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内容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2025年度利润分配。

2.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218,704,132.86元,年末可供分配利润6,761,375,559.57元;公司202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08,876,641.67元,年末可供分配利润11,251,377,748.83元。

3.利润分配具体方案

2025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拟以分配方案未来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数为基数,每10股拟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以截至2026年12月31日的总股数2,658,216,778股为基数,预计分配现金红利265,821,677.80元(含税)。

4.本年度公司不涉及半年度分红、季度分红以及股份回购等情况,如本方案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现金分红总额为265,821,677.80元(含税),占本年度净利润的比例为121.54%。

(二)方案调整原则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如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发生变动,则以届时股权登记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1.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含不分红)的,应当列示下列指标: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65,821,677.8	265,821,627.8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8,704,132.86	-991,024,259.22	-1,498,372,974.14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6,761,375,559.57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1,251,377,748.83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531,643,301.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756,897,700.1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531,643,301.6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是 √否		

其他说明:

注:1.上表中的"2025年度现金分红总额"为本次拟实施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计金额;2.上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相关报告期经审计的数据,不涉及追溯调整。

(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2023、2024、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达531,643,301.6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的目标,并充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在综合考虑股东意愿、外部环境、公司实际情况包括现金流量状况、经营发展战略等基础上,制定本次利润分派方案,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不影响公司的偿债能力,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且未来十二个月内亦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四、备查文件

(一)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5年度审计报告》;

(二)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0401　证券简称:金隅冀东　公告编号:2026-021

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经测试,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共计63,894.10万元,计提项目明细如下:

序号	减值损失项目	本年发生额(万元)
1	信用减值损失	-7,080.95
2	存货跌价准备	3,070.46
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4,030.06
4	商誉减值准备	3,874.53
	合计	63,894.10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1.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相关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2.本年计提信用减值损失情况

公司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及其他应收款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本期共冲回信用减值损失7,080.95万元。

(二)存货跌价准备

1.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本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公司对存货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本期共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070.46万元,主要涉及水泥、熟料等产品。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期末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按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本年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本期共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64,030.06万元,主要是公司按照《建材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年)》等行业政策要求,以及资产实际使用状况与未来产能规划,公司对北京、内蒙古、河南、河北等区域部分产线实施产能置换,涉及部分生产线产能退出所致。

(四)商誉减值准备

1.商誉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的会计政策,期末公司对商誉进行全面检查,如有证据表明长期股权投资已经发生减值,应当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本年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情况

公司对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本期共计提商誉减值准备3,874.53万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63,894.10万元,将减少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966.82万元。上述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在2025年度财务报表中体现。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公允、客观、真实的反映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0401　证券简称:金隅冀东　公告编号:2026-022

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控股子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额68,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2.49%。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为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担保对象之一沈阳冀东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沈阳公司担保事项向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本次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持股比例	续贷额度	新增额度	担保金额合计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是否关联担保
1	北京金隅北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	7,905.28	6,594.72	14,500.00	0.53%	33.84%	否
2	金隅节能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100%	10,297.93	7,702.07	18,000.00	0.65%	58.08%	否
3	金隅台泥(代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0%	-	6,000.00	6,000.00	0.22%	54.57%	否
4	沈阳冀东水泥有限公司	100%	100.00	1,900.00	2,000.00	0.07%	98.54%	否
5	太原金隅冀东水泥经贸有限公司	100%	3,316.39	3,183.61	6,500.00	0.24%	53.60%	否
6	唐山冀东启新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00%	9,500.00	-	9,500.00	0.34%	67.15%	否
7	天津金石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100%	1,850.00	3,150.00	5,000.00	0.18%	54.30%	否
8	阳泉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00%	3,900.00	3,100.00	7,000.00	0.25%	54.00%	否
	合计		36,869.60	31,630.40	68,500.00			

证券代码:000401　证券简称:金隅冀东　公告编号:2026-023

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鞍山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合营公司鞍山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鞍山冀东)日常生产经营中的融资需求,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按照持股比例(持股50%)为鞍山冀东提供融资担保10,000万元,其中续贷担保6,750万元,新增担保3,250万元,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0.36%。公司对鞍山冀东提供担保、签订借款合同时,由鞍山冀东提供反担保。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鞍山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为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担保决议的有效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鞍山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许利

注册地点:唐山市古冶区红塔街18号

注册资本:3亿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2年7月26日

经营范围:水泥熟料、水泥、水泥制品、矿渣粉制造、销售;道路货物运输:普通货运;矿渣、钢渣、粉煤灰等原材料和混凝土经销;水泥生产技术咨询、服务、开发、转让、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持有鞍山冀东50%的股权,鞍钢集团众元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鞍山冀东50%的股权。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鞍钢集团众元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鞍山冀东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对外担保、抵押、重大诉讼与仲裁事项。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鞍山冀东资产总额为44,549.76万元,负债总额为19,753.37万元,净资产为24,796.39万元;2025年度,鞍山冀东营业收入23,377.96万元,利润总额为135.76万元,净利润为29.41万元。(经审计)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由公司及被担保公司与金融机构共同协商确定。上述担保在各金融机构均有效,授权董事长或被授权人确定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方式、担保范围、担保期限等,以本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一)公司本次为鞍山冀东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鞍山冀东日常生产经营的融资需求,有利于其保持必要的周转资金,有利于其业务顺利开展,进一步提高其经营效益,公司能更好的分享其经营成果,从而为股东实现利益。

(二)股东双方按照持股比例对鞍山冀东提供担保,公司在对鞍山冀东提供担保、签订借款合同时,由鞍山冀东提供反担保;鞍山冀东资产质量良好,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6年3月25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合营公司鞍山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融资担保余额为43,619.60万元(除此之外,公司无其他担保事项),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58%,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0401　证券简称:金隅冀东　公告编号:2026-024

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北京金隅财务有限公司2026年金融业务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金融业务关联交易概述

经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与北京金隅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隅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有效期为3年。

2026年3月25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金隅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关联董事刘宇先生、魏卫东先生、丁培和先生、周成耀先生应回避表决,由其他五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表决结果为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北京金隅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的报告》。

公司综合金隅财务公司的内部控制、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业务优势等情况出具了《关于北京金隅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的报告》,通过审查金隅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等相关资料并结合风险评估报告,公司认为财务公司具备相应业务资质,管理制度健全,风险管理有效,公司在金隅财务公司的资金安全和可收回性具有保障,未出现《关于北京金隅财务有限公司风险处置的预案》确定的风险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金融业务关联交易预计

根据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司与金隅财务公司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公司就2026年相关金融业务预计如下:

1.存款:每一日公司(包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向金隅财务公司存入之每日最高存款结余(包括应计利息)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存款利率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同期同类存款的基准存款利率,不低于同期中国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

2.综合授信额度:金隅财务公司向公司(包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提供的综合授信余额合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用于贷款、票据承兑、票据贴现、担保及其他形式的资金融通业务,收取的贷款利率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LPR贷款市场报价。

金隅财务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隅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第(二)款的规定,金隅财务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方,本次金融业务预计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第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应当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金隅财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文阁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北二环东路36号1号楼B2101-2107房间

注册资本:30亿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金隅财务公司于2013年9月26日经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13)492号文批准开业,持有机构编码为L0181H211000001金融许可证;2015年11月20日,经北京银监局《北京银监局关于北京金隅财务有限公司新增业务范围的批复》(京银监复(2015)756号)核准,金隅财务公司新增同业拆借、承销成员单位企业债和有价证券投资(固定收益类)业务资格;2016年12月23日,经北京银监局《北京银监局关于北京金隅财务有限公司新增业务范围的批复》(京银监复(2016)738号)核准,金隅财务公司新增委托投资(除股票投资以外)、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有价证券投资(除股票投资以外)和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和融资租赁。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金隅财务公司资产规模为2,580,248.96万元,负债总额2,184,079.55万元,所有者权益396,169.41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净收入34,246.96万元,净利润22,462.35万元。(经审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金隅财务公司资产规模为2,301,616.2万元,负债总额1,907,318.2万元,所有者权益394,298.01万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净收入23,790.48万元,净利润18,405.79万元。(未经审计)

金隅财务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公司控股股东金隅集团持有其100%的股权,金隅财务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及协议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与北京金隅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公告》。

四、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金融业务预计符合公司与金隅财务公司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的相关约定,金隅财务公司为本公司及附属子公司提供《金融服务协议》约定的金融服务,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和畅通的融资渠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负面影响。

五、在金隅财务公司的存贷款情况

截至2026年2月28日,公司在金隅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219,046.93万元,贷款余额为116,703.91万元。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公司与金隅财务公司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

(三)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七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0401　证券简称:金隅冀东　公告编号:2026-025

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金隅混凝土集团有限公司21%股权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全力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加速构建"水泥+骨料+混凝土"一体化运营格局,充分发挥全产业链协同效应,进一步巩固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行业和区域的领先地位,公司向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隅集团)收购其持有的金隅混凝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混凝土集团)6%股权,向冀东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冀东发展集团)收购其持有的混凝土集团15%股权,并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混凝土集团51%股权,混凝土集团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根据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25】第1743号资产评估报告,截止评估基准日2025年5月31日,混凝土集团100%股东权益评估值为160,253.43万元,上述评估报告已履行国有资产评估备案程序,相关作价以备案后的资产评估结果为准,公司向金隅集团购买其持有的混凝土6%股权作价9,615.21万元,向冀东发展集团购买其持有的混凝土15%股权作价24,038.01万元。

公司于2026年3月2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金隅混凝土集团有限公司21%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刘宇先生、魏卫东先生、丁培和先生、周成耀先生应回避表决,由其他五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表决结果为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北京金隅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的报告》。

公司综合金隅财务公司的内部控制、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业务优势等情况出具了《关于北京金隅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的报告》,通过审查金隅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等相关资料并结合风险评估报告,公司认为财务公司具备相应业务资质,管理制度健全,风险管理有效,公司在金隅财务公司的资金安全和可收回性具有保障,未出现《关于北京金隅财务有限公司风险处置的预案》确定的风险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金融业务关联交易预计

根据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司与金隅财务公司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公司就2026年相关金融业务预计如下:

1.存款:每一日公司(包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向金隅财务公司存入之每日最高存款结余(包括应计利息)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存款利率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同期同类存款的基准存款利率,不低于同期中国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

2.综合授信额度:金隅财务公司向公司(包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提供的综合授信余额合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用于贷款、票据承兑、票据贴现、担保及其他形式的资金融通业务,收取的贷款利率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LPR贷款市场报价。

金隅财务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隅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第(二)款的规定,金隅财务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方,本次金融业务预计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第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应当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金隅财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